

甘肃省 2020 年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 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方案

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

甘肃省 2020 年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 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方案

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

二〇二〇年四月

目 录

一、总体目标	1
二、工作思路	1
三、主要任务	3
四、组织领导和职责分工	4
五、质量管理	9
六、进度安排	9
七、工作成果	12
八、工作要求	14

甘肃省 2020 年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 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方案

为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切实做好 2020 年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，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《关于开展 2020 年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的通知》（林资发〔2020〕33 号）要求，结合我省实际，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全面掌握全省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情况，建立覆盖全省、分级负责、上下联动、齐抓共管的常态化森林资源监测监管机制，督促各地落实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制，通过遥感判读区划结合现地核实验证的方法，保持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的现势性、准确性和时效性，强化国家级公益林数据整合管理；加大对涉林案件的发现、查处和整改力度，坚决遏制违法破坏森林资源行为，为全省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提供基础支撑，逐步实现全省森林资源“一张图”管理、“一个体系”监测、“一套数”评价。

二、工作思路

2020 年森林督查与全省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更新和

国家级公益林变化更新等工作协同开展，实现共用一套遥感数据，一次判读区划，一次验证核实，一次现地复核。

（一）技术路线

以县（市、区）级林业局、林业总场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等林地管理单位（以下简称县）为更新基本单位，以 2019 年验收的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为基础，采用遥感等技术手段，对发现的改变林地用途和采伐林木等变化图斑，通过核对档案资料、实地验证等方法，坚持地方全面自查与省级检查的分级质量控制机制，及时发现破坏森林资源问题并移交相关部门依法查处，构建全省破坏森林资源案件数据库，建立森林资源违法案件登记和查处销号制度，实现案件查处整改情况动态管理，同步更新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数据库和国家级公益林数据。

（二）更新单位

全省共 129 个更新单位，包括：

86 个县（市、区）及嘉峪关市、兰州新区；

甘肃矿区，中牧集团山丹马场；

省小陇山林业实验局，省白龙江林业管理局的洮河生态建设局、迭部生态建设局、舟曲生态建设局、白水江生态建设局、南华生态建设局；

祁连山、白水江、莲花山、安南坝、盐池湾、敦煌西湖、连古城、兴隆山、洮河、小陇山、连城、太统-崆峒、尕海-

则岔、太子山、多儿、张掖湿地、黄河首曲、安西极旱荒漠、敦煌阳关等 19 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；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；

子午岭林业管理局合水分局、正宁分局、华池分局、宁县分局，岷江、康南、石羊河等 3 个林业总场，关山林管局、华家岭造林站、岷口林场、巴家咀林场、武威野生动物繁育中心等 5 个市属林业单位和民勤治沙站。

上报国家的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数据库及报告按照 87 个县（市、区，含嘉峪关市）及山丹马场、太子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、莲花山自然保护区等 3 个独立行政区域汇总。

（三）界限确定

市（州）行政界限及省直单位经营界限以 2012 年林地落界界限为准。各市（州）按此界限落实各县（市、区）行政界限及市直单位经营界限。省直单位内的县级行政界限依据所在市（州）提供的县（市、区）行政界限确定行政界限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森林督查、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、国家级公益林变化更新工作整合开展，具体任务如下：

- 1、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任务落实情况。
- 2、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情况。全面排查毁林开垦、采石采矿、工程建设等各类违法使用林地问题、滥砍盗伐问题，

以及森林资源保护管理中的其他问题。

3、对破坏森林资源问题进行查处整改、执纪问责。

4、对上一年度查处整改情况开展“回头看”。

5、完成全省范围的森林和林地变化图斑遥感判读区划，通过地方现地核实、森林资源档案核实、地方自查、省级检查等方法，全面掌握各地森林和林地的变化情况，包括合法合规的森林经营和林地管理等活动引起的变化、以及违法违规破坏森林和林地的情况。

6、在 2019 年验收的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基础上，更新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，形成截至 2019 年底的森林资源现状数据库和年度变化数据库。

7、全面完成国家级公益林区划落界成果与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数据库整合，掌握国家级公益林变化及国家级公益范围内的森林资源动态变化，强化对国家级公益林的监测监管。

8、形成森林督查专题数据库，建立破坏森林资源违法问题查处、整改销号制度，健全重大案件报告和通报制度，加大对破坏森林资源违法问题的查处和整改力度。

9、推进国家森林资源智慧管理平台应用，推进各地建立 GIS 空间信息的森林资源动态管理机制，实现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常态化、动态化管理。

四、组织领导与职责分工

（一）组织领导

全省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由省林草局统一领导，局森林资源管理处组织协调，国家林草局西北院和省林业调查规划院负责技术指导，各市（州）、县级林草主管部门和局直有关单位组织实施。为加强对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的组织领导，确保按期保质完成工作，省林草局成立省级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领导小组，组成如下：

组 长：田葆华 省林草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副组长：刘兴贵 省林草局森林资源管理处处长

向安民 国家林草局西北院监测二处处长

马立鹏 省林业调查规划院院长

成 员：金万洲 国家林草局西北院湿地野保处处长

李小润 省林草局办公室主任

申俊林 省林草局规划财务处处长

王全德 省林草局造林绿化处处长

李善堂 省林草局草原管理处处长

马志强 省林草局自然保护地管理处处长

韩向东 省林草局野生动植物与湿地处处长

巨玉平 省林草局国有林场和种苗处处长

母金荣 省林草局国家公园管理处（负责人）

罗天蔼 省林草局防沙治沙和荒漠化防治处处长

谈克平 省生态林业基金管理办公室主任

牛希奎 省天然林保护工程办公室主任

寇明逸 省退耕还林工程办公室主任

领导小组在省林草局森林资源管理处设立办公室，负责全省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的日常管理工作。

主任：刘兴贵（兼）

副主任：贾玉竹 省林草局森林资源管理处副处长

王有元 省生态林业基金管理办公室副主任

张龙生 省林业调查规划院副院长

领导小组下设组织协调组、技术指导组和检查验收组。

组织协调组：由省林草局资源处牵头，具体落实领导小组的各项工作部署，负责各方面衔接及协调工作。拟定全省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相关文件，组织审定《工作方案》、《操作细则》；落实和分解工作经费，完成调查专用设备的政府采购和配发工作；协调解决相关问题，督促检查工作进展情况；组织召开启动会议、中期会议和总结表彰会议，举办省级技术培训班；完成成果的审定上报；编发工作简报和动态等工作。组长由贾玉竹担任。

技术指导组：由省林业调查规划院牵头，为全省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技术负总责。具体负责制定《工作方案》、《操作细则》；负责全省技术指导及

质量把关，解决相关技术问题；组织开展省级技术培训，指导市县级培训；负责全省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统计汇总。组长由张龙生担任，副组长由陈智平担任。

检查验收组：由省林草局资源处牵头，从全省资源林政管理部门及省林业调查规划院等单位抽调技术人员，组织开展省级质量检查验收，配合国家级检查及质量验收。组长由贾玉竹兼任。

各市（州）林草主管部门、甘肃矿区、兰州新区、中牧山丹马场、局直有关单位也应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，全面负责本辖区的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。

（二）职责分工

省林草局：负责全省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的组织领导。局资源处具体承担本次工作的组织管理、与自然资源部门衔接、省级经费筹措、组织技术培训和质量督查、全省成果上报以及研究提出重大问题解决方案等工作。

省林业调查规划院：负责全省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的技术指导。具体负责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方案和实施细则等的制定、全省卫星遥感影像和其它基础数据的处理、技术指导

和培训、质量检查、全省数据统计汇总分析、全省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拼接以及编写全省森林督查和年度更新成果报告等相关工作。

市（州）林草主管部门：负责本辖区内各县、市直单位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的协调、进度督促、质量跟踪、审核把关、督促破坏森林资源问题查处整改、工作进度汇总上报等相关工作。

市（州）林业调查规划队（院）：具体负责工作方案、操作细则等的落实、县级技术指导和培训、质量检查、全市（州）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的数据统计汇总分析、全市（州）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拼接以及编写全市（州）森林督查和年度更新成果报告等相关工作。每个市（州）参加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技术人员不少于4人。

县级更新单位：负责本区域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，筹措工作经费，组建工作队伍，有序推进林地变化地块的资料收集、遥感影像判读分析，完成疑似变化图斑的现地核实、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更新以及成果编制等工作，按时提交成果，并负责对破坏森林资源问题进行查处整改。

县级林业调查规划队：具体开展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，负责现地核实、数据统计汇总

分析、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成果报告编写等相关工作。县级单位参加调查人员不少于6人。

五、质量管理

各县级更新单位要严格按照《林地变更调查技术规程》、《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技术规定（暂行）》、《甘肃省2020年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方案》、《甘肃省2020年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操作细则》等技术要求开展工作，省级和市级技术指导人员要深入到工作现场，对各县级单位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进行全程指导和质量检查。县级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成果数据库和有关成果报告须经检查合格后方可上报。外业调查工作必须由丙级以上（含丙级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单位完成。调查单位为外聘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单位的，资质等级必须在乙级（含乙级）以上。

建立市级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成果报告评审制度，提高成果报告质量。对于提交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成果数据库不合格，返工修改2次仍不合格导致时间严重滞后的，给予通报批评。

六、进度安排

（一）前期准备（2020年2-4月）。制定《甘肃省2020年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方案》、

《甘肃省 2020 年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操作细则》，报国家林草局西北院审核。各更新单位组建调查队伍、收集资料、核对湿地公园、沙漠公园和森林公园等各级自然保护地的范围界限。

（二）数据处理及分发（2020 年 3-4 月）。省林业调查规划院对 2019 年度遥感数据进行裁切处理；分批次下发各更新单位 2019 年度遥感数据、2019 年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数据库、遥感变化判读图斑。

（三）省级技术培训（2020 年 4 月-5 月）。由省林草局统一组织举办全省 2020 年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技术培训班。

培训内容包括《林地变更调查技术规程》、《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技术规定（暂行）》、《甘肃省 2020 年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方案》、《甘肃省 2020 年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操作细则》、相关软件操作、数据录入处理等。

（四）内业处理、外业调查及市级数据汇总（2020 年 4-7 月）。各更新单位根据自身技术条件和机构特点，组织技术力量全面完成现地核实，对森林和林地变化地块进行档案核实，对存在疑问的进行现地核实，对上年度森林督查发现问题的查处整改情况“回头看”。

各市（州）林草主管部门组织各更新单位集中开展内业成果自查和修改完善；各县、市级政府部门组织进行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成果的评审，并于7月底前将成果上报省林草局。

（五）上年度森林督查查处整改情况“回头看”（2020年8月）。由省林草局组织，对上年度森林督查发现问题的查处整改情况“回头看”，完成省级复查和结果上报。

（六）省级质量检查（2020年8月）。在县级自查、市级复查的基础上，省林草局组织开展省级质量复查工作，确保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质量。

省林草局根据自查工作完成情况，将分县的自查数据库和文字报告等自查结果、全省汇总情况报告于8月下旬前按要求报国家林草局西安专员办和西北院。

（七）成果完善及汇总上报（2020年9-10月）。配合国家林草局西安专员办对破坏森林资源案件进行现地督查督办，开展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制执行情况检查。配合国家林草局西北院进行内业复核和现地复核，对各单位成果数据库、统计表进行质量检查验收。

根据国家林草局西安专员办检查和西北院复核结果，9月底前完成县级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成果的修改完善及市级汇总。10月中旬前完成省级汇总、成果完善，10月底前将-省级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

张图”年度更新成果（数据库、统计表、成果报告、质量检查报告、通报文件等），以正式文件报送资源司，并抄送西安专员办、西北院。

（八）**落实整改**（2021年6月30前）。各县级更新单位对森林督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查处整改，于2021年5月底前将整改情况报省林草局，省林草局于2021年6月中旬将全省整改情况汇总上报国家林草局西安专员办，审核同意后报国家林草局。

七、工作成果

（一）县级更新单位

1、森林督查报告。报告内容主要包括工作开展情况，主要检查结果，违法违规改变林地用途和采伐林木情况说明，目标责任制检查结果，上年度督查发现问题查处和整改情况；

2、森林督查数据库；

3、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成果报告（统计表）；

4、更新单位本期森林资源现状数据图库；

5、更新单位本期变化数据库（含问题图斑）；

6、行政区划界线有变化的，提交行政界线矢量数据库；

7、更新单位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其他相关成果（自查报告、通报文件等）。

国家级公益林数据库尚未与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整合的，需单独报国家级公益林数据库更新成果。

（二）市级林草主管部门

1、市（州）森林督查报告。报告内容主要包括工作开展情况，主要检查结果，违法违规改变林地用途和采伐林木情况说明，目标责任制检查结果，上年度督查发现问题查处和整改情况；

2、全市（州）森林督查数据库（汇总）；

3、市（州）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成果报告（统计表）；

4、全市（州）本期森林资源现状数据图库（汇总）；

5、全市（州）本期变化数据库（含问题图斑）（汇总）；

6、市（州）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质量检查报告。

（三）省级

1、全省森林督查报告；

2、全省森林督查数据库；

3、全省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成果报告（统计表）；

4、全省本期森林资源现状数据图库；

5、全省本期变化数据库（含问题图斑）；

6、全省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

质量检查报告；

7、其他相关成果。

八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市级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更新工作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分管领导和负责部门，落实市级工作组织、技术指导和成果汇总单位，制定工作计划，明确时间节点，靠实工作责任，整合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更新、国家级公益林变化监测，同步开展相关工作。切忌完全割裂为两项工作分别开展，避免重复劳动、效率低的问题。

（二）加强沟通协调。各市级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要明确专人负责调度、沟通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进展情况，定期统计上报工作进展。省林草局将抽调人员组织开展技术督导，及时解决调查中遇到的各种问题。各市级林草主管部门要组成质量检查组，负责各县级单位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年度更新工作的进度督促、质量跟踪、审核把关等工作。

各市级林草主管部门每月13日、23日前向省林草局报告工作进度情况，由省林草局汇总后于每月15日、25日前报国家林草局西北院。工作中发现的重大问题随时上报。省林草局将对组织不力，进展缓慢，质量较差，不按时完成任务的单位将给予通报批评并采取必要的调控措施。

（三）加强工作管理。各市级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更新工作，认真开展自查，严把工作质量，未经审批不得擅自调整林地范围、国家级公益林范围和等级、林地保护等级等数据，按时上报成果。移交森林和林地变化遥感判读图斑和相关资料、上报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更新成果等须以正式文件报送，涉及保密的严格遵守有关保密规定。

（四）明确工作责任。督查人员必须到现地进行实地检查，所有现地督查图斑，督查人员应留存现地图像资料，做好书面记录并签字认可。对督查发现的问题，当地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应立即依法进行查处，涉及失职渎职、滥用职权的依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。

（五）严明工作纪律。督查人员必须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《国家林业局森林资源管理检查十项纪律》，做到廉洁自律。严格按照工作方案和相关技术规定开展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更新工作，对不按要求上报结果，不认真开展现地核验，特别是弄虚作假、隐瞒问题的单位和工作人员，一经发现必须严肃处理。

对没有获取遥感影像的县级单位，或者遥感影像没有全覆盖的区域，各省应参照此方案，通过档案和现地核实等方式，组织开展工作，并提交相关结果。